

龙岩市“十四五”商务发展规划

(2021年12月30日市第五届人民政府第八十三次常务会议通过)

龙岩市商务局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面临的形势	- 3 -
第一节 发展基础	- 3 -
第二节 发展环境	- 8 -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 11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11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12 -
第三节 主要目标	- 13 -
第三章 主要任务	- 16 -
第一节 推动招商引资创新	- 16 -
第二节 促进外贸稳定发展	- 18 -
第三节 畅通国内大循环、构建大流通、形成大市场 ..	- 23 -
第四节 高质量发展电子商务	- 28 -
第五节 大力发展跨境电商	- 31 -
第六节 推进陆地港发展建设	- 36 -
第七节 优化双向开放布局	- 38 -
第四章 保障措施	-44-

前 言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也是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重要时期。龙岩市要抢抓新一轮技术革命、全球产业变革和形成国内国际双循环强大市场的先机,顺应经济全球化的趋势,把握全球治理变革趋势,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持续深化改革开放,努力开创商务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准确把握趋势和特征,科学编制并有效实施我市商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对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商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本规划根据《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福建省“十四五”商务发展专项规划》和《龙岩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编制,是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基础上,全面提升龙岩市商务高质量发展能力,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国际国内“双循环”为主线,完善投资环境、促进国际产能合作的指导性文件。

第一章 面临的形势

第一节 发展基础

（一）发展成就

“十三五”期间，龙岩市着力优化商务发展环境，扎实推进商务领域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促改革、谋发展，商业基础设施逐步完善，消费规模稳步增长，贸易结构持续优化，开放型经济取得显著成效。

1. 招商引资开创新局面。重大项目招商取得突破。全市招商引资落地项目 1532 个，总投资 5211.7 亿元，其中 10 亿元以上项目 139 个，总投资 2722.7 亿元。常青新能源、新兴高端纺织、中石油催化裂化剂生产、阳光龙净智慧环保产业园等项目成功落地实施，引领作用明显。**产业链招商成效显著。**持续开展产业招商对接行动、产业园区建设升级行动，制定《重点产业招商指导目录》，扎实开展建链、补链、强链，机械制造、有色金属、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聚集发展，一县一产业格局初步形成。**招商体制持续创新。**实行“管行业必须管招商”原则，形成专业招商和全民招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坚持“一月一签约”“一月一通报”“一季一点评”“半年一观摩”“一年一考评”工作机制招商引资氛围持续浓厚。出台异地商会招商奖励办法、招商顾问聘请办法，聘请首批 12 位招商顾问，设立广东、深圳招商联络处；组建市招商公司以及新罗区、永定区、龙岩高新区等县级招商公司，赴闽西南协同发展区、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等重点区

域开展驻点招商。

2. 对外贸易实现新增长。圆满完成“十三五”出口规划目标。全市出口总额 886.7 亿元，年均增长 7.04%，超额完成“十三五”末出口 177 亿元规划目标。2016-2018 年和 2020 年被《中国海关》评为“中国外贸百强城市”。**生产企业出口培育成效显著。**龙岩市政府出台专项政策，鼓励生产企业出口，新培育紫金集团黄金冶炼公司进出口业务，2019 年 9 月首次启动黄金加工贸易，当年黄金全市进出口达 28 亿元，成为我市外贸发展新增长点，培育壮大紫金铜业、紫金黄金、卓越新能源、漳平木村、赛特新材料等重点外贸企业。**“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拓效果良好。**全市生产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出口 115.67 亿元，占全市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出口的 42.6%，比“十二五”期末增加 5.8%。**通关便利化显著提升。**建立市口岸办、龙岩海关、龙岩中外运公司密切合作机制，2020 年，龙岩陆地港进、出口整体通关时间较上年分别压缩 93.69%、67.82%。

3. 双向投资取得新提升。赴粤港澳、新西兰、澳大利亚、台湾等地开展经贸交流活跃，2019 年成功引进重大外商投资项目新兴新纺织科技（龙岩）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8465 万美元，当年到资 5125 万元，占全市实际使用外资的 16%。促增资扩产专项活动成效显著。全市增资企业 37 家，合同外资 3.93 亿美元。全市共批对外投资项目 27 个，投资额 100 亿美元，中方投资额 60 亿美元。商务部“丝路明珠”项目紫金矿业塞尔维亚铜矿项

目取得突破，总投资 15 亿美元。

4. 开放载体功能新凸显。全市各经济载体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有力带动了经济的快速发展。**省级及以上开发区建设良好。**2019 年度全省开发区综合发展水平考核评价结果公布，上杭工业园区和漳平工业园区分别位列全省省级开发区综合发展水平评价第 5 位和第 9 位，我市两家开发区首次进入全省开发区考核评价排名前十行列。2020 年度全省开发区综合发展水平考核评价结果中，漳平工业园区在纳入考评的 88 家开发区中位列第 20 位，73 家省级开发区中位列第 9 位，是进入综合发展水平前 15 位省级开发区中唯一进榜的山区地市开发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排名从 2016 年 195 位进位到 2020 年 157 位，前进了 38 位。龙岩高新区围绕“333”产业集群布局，确立了“特色鲜明、科技驱动、示范引领”的双创升级建设总体思路，实践“创新+创业”

“创业+创新”和“创业+产业”以及载体专业化的升级发展路径。

龙岩陆地港运营良好。2016 年龙岩陆地港跨境电商监管中心开建，2018 年由龙岩中外运投资兴建的中外运龙岩陆地港综合物流中心正式运营，2019 年龙岩陆地港跨境电商“9610-直购进口”监管代码获批，2020 年中国（龙岩）跨境电商综合展示厅建成并营业、中国（龙岩）跨境电商仓储物流中心落户龙岩陆地港。与从厦门口岸通关相比，在龙岩陆地港直通可实现当天申报、当天查验的高效通关模式，查验放行速度至少提高一倍。**龙岩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稳步推进。**通过依托龙岩陆地港的已有发展

基础，大力建设线下园区服务平台。2019年12月份，顺利通过海关对龙岩陆地港跨境电商场所的验收，实现了龙岩陆地港跨境电商直购进口模式从无到有，丰富了龙岩陆地港的港口功能。2020年4月，国务院批复在龙岩设立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2020年12月，龙岩市政府出台《关于促进中国（龙岩）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政策措施》。

5. 内贸市场活跃新繁荣。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8.7%，规模达到1259亿元，创建了龙岩大道核心商圈等省级示范商圈，武平东留、桃溪，连城朋口、长汀河田、漳平南洋等省级商务特色镇，完成一批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或改造。电商等新业态蓬勃发展，在全省率先实现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全覆盖，网红经济、直播带货快速兴起。市场供应稳定充足，获2017-2018年度全省市长“菜篮子”考评第一，闽西交易城、龙门汽贸物流城、中农批农产品批发市场等专业市场购销两旺，万达广场、万宝广场、万阳城、京华购物中心等城市商业综合体成为市民购物、休闲、娱乐重要场所，全市商贸大流通格局初步形成。

（二）存在问题

“十三五”期间，龙岩市商务发展水平和质量总体上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

1. 产业配套能力制约招商引资。总体来看土地资源供给与签约项目落地需求之间的矛盾明显，在全市各产业园区普遍缺乏

集中连片的成熟用地，承接重大项目缺乏核心竞争力，标准厂房存量严重不足，教育、医疗、休闲、公交、电力、道路等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配套产业发展缓慢，难以形成产业集群效应。

2. 招商引资难度加大。土地、资本、人才、扶持政策等要素保障与沿海发达地区相比不具有优势，在重大产业项目的引进落地竞争上处于不利地位。干部群众的服务意识、效率意识、担当意识与新时代要求仍有差距。新冠疫情和复杂多变的国际经济形势，给产业发展、招商引资带来不利影响，实体经济项目引进难度加大。

3. 出口贸易面临较多困难。中美贸易摩擦对本地区的出口产生了一定影响，涉及加征关税产品目录企业订单减少；长期以来全市出口结构有待优化，生产性企业出口比重较低。这间接体现了我市制造业国际化发展不足的局面。

4. 实际利用外资总量较小。2016-2017 年全市实际利用外资 5.74 亿美元；2018 年起全省实际利用外资调整为以商务部外资统计口径为基准，2018-2020 年全市实际利用外资 1.32 亿美元，

“十三五”期间全市实际利用外仅 7.06 亿美元。相应的产业配套政策，以及基础设施建设不足，导致吸引外资的难度加大。利用外资与调整产业结构、发展优势特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三者协同上存在薄弱环节。

5. 部分内贸指标增长后劲不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零售业销售额增速趋缓，破产（注吊销）停歇业企业多，在库负增

长企业也较多，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等培育不足，限上企业培育难度较大。

第二节 发展环境

从国际看，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迎来从蓄势待发到群体迸发的关键时期，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创新不断涌现，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商务各领域各环节应用持续深化拓展，商务经济数字化特征越来越明显。全球化面临的深层矛盾进一步凸显，国际贸易摩擦持续升级，特别是中美贸易摩擦从关税向科技领域蔓延呈愈演愈烈之势，加之新冠肺炎疫情“黑天鹅”影响，对世界经济产生了前所未有的供给侧和需求端双向冲击。全球市场需求疲软，国际贸易投资规则面临重塑，特别是欧美外资审查趋严，我国对外贸易和投资增长下滑，货物贸易面临较大压力。

机遇和挑战并存。《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已于北京时间 2020 年 11 月 15 日签署落地，并将于 2022 年 1 月 1 日生效，作为当前世界上规模最大、最具有影响力的自由贸易协定，将对我国对外经贸产生深远影响。首先有助于提高区域内贸易、投资增长率，为中国经济增长的长期动能带来边际改善；对于重构亚洲区域价值链，逐步减少中国对美、欧市场的依赖具有重大意义。其次有利于中国通过 RCEP 区域价值链培育新技术、新市场，向制造业上游移动，优化产业链结构体系。

从国内看，消费结构升级步伐加快，消费品质化、特色化、精细化特征日趋明显，消费动能加快转变，消费成为拉动国民经

经济增长的第一驱动力。国家提出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政策持续加码培育和壮大内需市场，各地重视并抢抓扩大内需市场和高质量发展机遇，未来内需市场的活力和后劲将持续释放。国家进一步完善对外开放战略布局，扎实推进“一带一路”建设，高标准高水平建设自贸试验区，为国际贸易和投资搭建新平台，将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多层次推动更高水平的开放发展。

从省内看，“十三五”期间，我省商贸基础设施逐步完善、消费规模稳步增长、贸易结构持续优化、开放型经济取得显著成效，内生动力和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

“十四五”时期是福建省持续做实做强做优实体经济的关键时期，福建省将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加快消费扩容提质，培育新消费增长点，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以高水平开放融入国内国际经济双循环。以更加开放的心态融入新一轮扩大开放，加强与周边地区的经贸深度合作，拓展商务发展空间、深化区域贸易关系、融入全球价值链体系、集聚全球高端要素，在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目标上推进商务发展。

从市内看，“十四五”时期是龙岩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闽西南生态型现代化城市、打造有温度的幸福龙岩的关键时期。全市正处在工业化提升期、数字化融合期、城市化转型期、市场化深化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质期，发展基础更加扎实，发展动力加快转换，发展空间不断优化，发展优势更加凸显。但

发展中也存在一些短板和弱项，传统支柱产业增长缺乏后劲，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础较为薄弱，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仍需突破。“十四五”期间，龙岩将紧盯政策导向，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主动对接国家新政策新要求，积极向上争取更大政策支持。将坚持问题导向，立足龙岩实际，突出补短板强弱项，高质量谋划实施一批产业发展、城乡基础设施、民生领域等重大项目，持续增后劲强支撑。将注重统筹协调，做到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之间有机衔接，市级各类规划与国家、省级规划精准对接。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对标“四个更大”重要要求，聚焦当前四项重点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抓住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的政策机遇，按照市第六次党代会提出的“1551一”总体思路，以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为主题，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加快建设内陆开放高地，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力争全市商务主要经济指标在全省位次前移，为加快建设龙岩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作出商务贡献。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进工作，完善党领导商务发展的机制，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抓细抓实抓到位，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商务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证。

——**坚持创新驱动**。始终坚持把商务创新摆在核心位置，以模式创新、制度创新、产业创新作为商务创新的主旋律。加强优势领域产业建设，重点加强自主创新和基础创新，提升出口产品科技含量，以对外合作平台为基础，充分利用全球创新资源，推动龙岩商务发展努力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不断拓展商务发展新空间。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商务领域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畅通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进一步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商品和服务高质量融合，加快培育新业态、新模式，对标国内先进城市，努力在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上走在全国前列。通过提质招商，集聚“活水”，扩大优质内、外资投资规模，增强投资经营质量效益和全球资源配置能力，推进高质量投资贸易便利化，全面提升龙岩的商务发展质量。

——**坚持开放合作**。打造更高水平开放是应对全球风险和打造双循环的重要基础，依托国内大市场优势，扩大服务业开放。深化与粤港澳大湾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与地区的合作，实

现更具质量的双向合作。深度参与国际分工，加速产业链迈向中高端，构建面向全球的贸易网络。

——坚持融合发展。商务融合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新产业新业态不断成长，推动商品服务相融合、内贸外贸相融合、投资贸易相融合、线上线下相融合，延伸发展平台，增强龙岩商务服务功能，加快构建商务融合发展新优势，形成新动能。

——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强化“大商务”格局。准确把握商务发展和安全的关系，强链补链、提质升级，提升龙岩商务发展韧性，推动商务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十四五”期间，着力提升招商引资实效，扩大外贸“生意圈”，提高境外投资合作水平，推进内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服务水平，加快推动新时代新龙岩建设，预计到2025年，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招商引资：招商体制机制充满活力，招商政策趋于完善，项目洽谈、落地、推进建设的效率提升，聚焦重大产业项目，力争每年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300个，新开工招商引资项目180个，新竣工招商引资项目120个。

商贸消费：龙岩新罗商贸综合体、未来城奥特莱斯龙岩活禽交易市场、龙岩紫阳商贸中心、上杭万达综合体等一批商贸项目建设运营，中心城区龙岩大道核心商圈、万达商圈、交易城商圈、

中山路商圈、上杭紫金财富广场商圈和长汀汀州古城商圈等商圈提质增效，培育夜间消费新业态，打造闽粤赣边夜消费中心品牌，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725 亿元，年均增长 6.5%。

对外贸易：外贸出口竞争力增强，持续提升“中国外贸百强城市”排位，出口规模稳步扩大；外贸主体数量稳中有增，结构进一步优化；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出口不断扩大，多元化国际市场不断拓展，货物贸易出口额超 300 亿元。

利用外资：外商投资环境不断完善，领域不断拓宽，质量不断提高，力促现有外商投资企业不断增资扩股，后劲不断增强，实现利用外资平稳增长，实际使用外资金额达 3.38 亿元，年均增长 4.6%。

跨境电商：实现跨境电商线上公共服务平台上的备案企业 100 家；实现全市跨境电商年进出口货物总额达 100 亿元，形成跨境进出口均衡发展、“龙岩制造”特色明显的良好态势。

行业文明：传承红色精神，赓续红色基因。加强商务信用体系建设，提高诚信意识，树立诚信品牌，以诚实守信的经营理念展示商务风采，不断压实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商务责任，为“文明龙岩”添砖加瓦。

“十四五”时期龙岩市商务发展主要预期性指标

类别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累计
国内市场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259	1725	6.5%
	网络零售额（亿元）	60	100	11%
对外贸易	货物贸易出口总额（亿元）	228.6	300	5.6%
	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亿元）	—	100	—
利用外资	实际使用外资（亿元）	2.7	3.38	4.6%
对外投资	中方实际投资额（亿美元）	8.35	9.4	2.4%
招商引资	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个）	—	300	〔1500〕
	新开工招商引资项目（个）	—	180	〔900〕
	新竣工招商引资项目（个）	—	120	〔600〕

注：①〔 〕内为 5 年累计数

②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以福建省统计局修正后数据为准

③实际使用外资和实际对外投资额为非金融类，不含银行、证券、保险领域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推动招商引资创新

以中央支持龙岩与粤港澳大湾区共建产业合作试验区和中央部委、央企对口帮扶为契机，进一步创新招商机制，整合招商资源力量，加强与央企、世界 500 强及台湾百大企业对接招商，全力引进一批产业链项目，推动项目做大做强。加强项目可行性论证，坚持“亩产论英雄”，强化招商项目投资强度、产值、税收等指标约束，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提高招商引资实效。

（一）推进产业链招商

围绕“5+N”产业和“一县一产业”，深入开展产业链招商。建立“链长+链主”工作机制，由 1 名市领导担任重点产业链“链长”，推荐重点产业细分链条龙头企业担任“链主”，逐步完善链长制的议事体系。扎实推进产业链条“建链强链补链”，实施产业链倍增，全力打造现代产业体系，形成全市统筹布局、县域特色发展的产业发展布局。制作产业招商图谱，按图索骥，瞄准重点招商对象，深入开展“一对一”洽谈，力争引进若干个投资超 50 亿元甚至超 100 亿元的重大产业项目。

（二）用好招商引资平台

用好进博会、机博会、厦洽会、广交会和高交会等大型商会展会平台，扎实做好招商前期准备工作，争取在招商上实现突破。加大与知名企业、客商的交流和沟通，熟悉掌握产业变革和技术发展趋势，推动新理念、新设备、新技术的引进和利用，转变发

展方向、优化经济结构，促进传统产业升级，提升产业市场竞争力。

（三）优化营商环境

立足当前与长远，强化市场主体服务，转变政府职能，提升管理效率，全力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一流营商环境。建立“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持续推进政务服务改革，规范行政权力运行，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扎实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商务行政审批。着力完善“互联网+政务服务”，提高政务服务效能，为企业提供高效优质服务。加快推进全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和大数据中心建设，加快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为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提供强有力的信息化支撑。建立常态化政企沟通联系机制，加快建立营商环境诉求受理和分级办理“一张网”。提高惠企政策兑现速度，推行惠企政策“免申即享”。统筹招商引资领域法治建设，认真落实外商投资法及配套法规，保护外商合法权益，以一流营商环境打造招商引资“强磁场”。

（四）创新招商引资形式

推进招商引资工作朝着国际化、线上化、专业化方向发展，激发招商引资活力。持续加大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招商引资力度。支持零地投资，鼓励境外企业以参股、并购等方式参与我市企业改组改造和兼并重组。推进公司化招商进程，激发全市、县国有公司招商积极性，积极开展委托招商、中介招商，借助专

业第三方拓宽招商渠道提高招商质量。坚持把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等发达地区作为招商重点区域，坚持专业化、精准式招商，整合驻外机构力量，组建一支懂经济、懂行业、懂运作的招商团队，常驻重点驻点城市开展产业招商对接。

（五）深化“龙商回归”工程

充分发挥各类企业、商会和协会驻外机构在招商引资方面的重要作用，借助节假日契机，召开龙岩异地乡贤、商会、民营企业座谈会，鼓励龙商回家创业、支持家乡建设。向返乡龙商提供优惠政策、平台和服务，大力支持构建龙商创新创业新高地。

第二节 促进外贸稳定发展

紧紧抓住《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将于2022年1月1日生效的有利时机，深化贸易领域科技创新、制度创新、模式和业态创新，稳定产业链、拓展需求链、畅通供应链、保障资金链，着力优结构、提质量、增效益，推动进出口向高端化精细化发展，提升“龙岩制造”“龙岩服务”国际影响力，增强对外贸易综合竞争力。

（一）强化服务保障

强化部门合力。加强部门沟通协调，建立口岸部门联席会议机制，加强与海关、税务、人民银行（外汇管理局）、财政等部门的组织沟通协调，建立定期会商机制，共同做好外贸发展工作，指导全市外贸企业用好用足稳外贸发展政策和普惠金融服务产品。

强化政策支持。持续出台稳外贸政策措施，坚持重点帮扶，兼顾中小企业；加强金融服务，鼓励外贸企业运用外汇避险产品、出口信保产品防范出口风险；支持引进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项目，鼓励加工贸易企业技改创新，降本增效；支持企业多种方式开拓国际市场。

强化政策落实。多形式加强政策宣讲，确保企业用好用足政策红利；确保政策资金兑付及时全面，发挥政策激励引导作用；帮助企业积极争取国家、省级资金政策支持。

（二）提升出口竞争力

加强市场宣传推广，积极利用线上线下双平台，大力发展平台经济，打造“互联网+商业”模式，进一步开拓国际及国内市场，切实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积极培育出口骨干企业。扶强扶优生产企业出口，深入挖掘紫金矿业黄金冶炼、紫金物流、紫金铜业公司出口，继续发挥好紫金黄金出口的带动作用，不断壮大金铜产业出口规模；鼓励卓越、龙工、木村、龙净、金鑫、金龙稀土等重点企业拓展国际市场；鼓励出口供货企业回岩出口。

大力发展加工贸易。推进加工贸易突破性发展，用好闽西木竹资源，充分挖掘潜力，打造出口竞争优势，不断开发新产品和优化产业结构，扩大企业进出口业务，为龙岩稳住我市外贸基本盘做出更大贡献。协同龙岩海关创新加工贸易监管方式，促进国家级加工贸易梯度转移承接地建设，鼓励紫金铜业开展深加工贸

易结转业务，支持紫金矿业开展合质金加工贸易，配合上海黄金交易所拓展“一带一路”“黄金之路”，助力我国黄金产业升级。

推动外贸转型升级。推进上杭县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建设，鼓励生产性出口企业通过科技创新、开展国际商标注册和国际通行认证、培育出口品牌等方式提升企业出口核心竞争力，扩大出口规模。

（三）创新发展服务贸易

探索完善管理体制。强化制度设计，加强对服务贸易改革、开放、创新、发展重大事项的统筹协调，推进联动协作，完善地方对服务贸易统筹协调决策机制。优化行业管理，完善服务行业管理制度，逐步放宽服务市场准入限制，加大对服务业与服务贸易改革、开放、创新支持力度，充分释放服务业和服务贸易发展潜力。

培育服务贸易新业态。推动服务业转型，探索服务业新发展模式，积极促进服务业与制造业、农业、旅游业等行业的融合。依托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新技术培育发展服务贸易新模式，大力发展数字贸易、技术贸易、文化贸易等贸易新形态。打造一批具有特色的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功能区，探索建设电商物流产业园区。

优化服务贸易结构。稳定并开拓旅游、建筑、运输、矿业等传统服务贸易，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促进制造业服务业深度融合。创新传统服务贸易发展动能，优化消费环境，着力推动旅游、

运输、医疗、教育、文化等产业国际化发展。

（四）提高通关便利化水平

夯实物流基础。推动外贸企业到国际目标市场建立公共海外仓、产品分拨中心，健全品牌产品海外营销渠道，融入境外零售体系。

积极融入“两区”。全面落实闽西南协同发展区产业协同合作，推动与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合作试验区建设，充分发挥粤港澳“半天经济圈”的交通优势，加快通关速度。

加快复制推广自贸区政策。加快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实施陆地港通关系统智能化升级改造，提高通关便利化，为做大跨境电商规模创造良好条件。

（五）推动国际市场多元化

深入研究《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相关条款，用好 RCEP 协定规则红利，主动拓展与成员国地区经贸合作。

拓展发展空间。深度融入“一带一路”、鼓励走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拓市场。投身“海丝”核心区建设，支持工程建设类企业参与海丝沿线国家建设，通过生产链联系带动龙岩市相关生产企业的发展。

加强品牌建设。支持外贸企业创立自主品牌，注册国际商标，鼓励有实力的企业收购国外品牌，指导企业申请“福建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支持品牌企业开展知识产权保护，组织参加国内（外）知名展会，不断扩大自主品牌出口规模。

专栏 1: 对外贸易提升行动

打造闽粤赣边区域性铁路物流集散基地：开行中欧班列，是我市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国发〔2021〕3号）文件的重要举措。拟开行的“红古田”号中欧班列从上杭紫金铁路货场出发，途经阿拉山口（新疆）、多斯特克（哈萨克斯坦）、布列斯特（白俄罗斯）到马拉舍维奇（波兰）、杜伊斯堡（德国）、汉堡（德国），全程约 11784 公里。为我市外贸企业产品走出国门提供新的物流方式，进一步提升通关效率和综合运输能力，为产业链、供应链延伸和产业集聚提供支撑，助力拓展“一带一路”投资合作，服务产业项目招商引资，加快中塞“两国双园”项目建设，推进中国（龙岩）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促进上杭金铜产业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打造闽粤赣边区域性铁路物流集散基地，构建服务国内国际贸易流通“双循环”的战略通道，促进我市外向型经济高质量发展。

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贸易行动：加强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研究，加快培育外贸企业以技术、品牌、质量和服务为核心的竞争新优势，充分利用 RCEP 签署契机，推动我市金属加工、机械装备、服装纺织、竹木加工等优势产品出口。鼓励企业积极利用线下展会、“平展会”“云平台”等形式寻找商机；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充分利用国内国外两种资源，发展加工贸易；鼓励企业通过“走出去”设厂或建立营销网点、海外仓等，延伸产业链，拓展贸易渠道。优化服务水平，运用出口信保等金融产品防范交易风险，提升货物通关效率，支持中欧班列发展。

第三节 畅通国内大循环、构建大流通、形成大市场

依托强大国内市场，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把扩大消费同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结合起来，促进消费提质扩容，推动商贸流通现代化，夯实畅通国内大循环的重要基础。

（一）聚焦新业态、新模式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发挥内贸流通基础性、先导性作用，大力发展流通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提升流通供给能力和水平，着力推进内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推动商贸冷链物流项目建设。用好用活省级扶持政策，完善商贸冷链物流仓储设施，支持商贸流通企业冷链设施建设。

培育壮大商贸流通企业。建设一批商业综合体、商务特色镇、夜间经济特色街区和绿色商超，打造现代商贸流通体系。

引进培育大型供应链企业。推广应用现代流通技术和设施设备，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实施标准示范和质量认证，提升物流配送、金融服务、规范管理水平，推动商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融合。

（二）完善市场体系建设加强市场主体建设

支持市场主体利用资本、品牌和技术优势，向商业设施相对薄弱地区布局，对接国家级、省级重要流通节点城市布局，各区县编制市场转型升级规划与城乡建设和土地利用规划相衔接。通过提升、迁建、关闭等措施，推动商品市场集聚化、园区化发展。

强化市场保障供应。加强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制度落实和肉、

蛋、菜等主要生活必需品商业储备，加强市场监测、储备管理、应急调控，提升重要商品保供水平。加强“菜篮子”工程建设，推动城市副食品调控基地发展，优化基地自营店、基地直供店、生鲜超市、生鲜便利店布点建设，提升城市副食品生产供应能力。

加强市场秩序管理。健全完善市场运行、商品供应监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机制，加强成品油市场、主要副食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提升商务流通领域信息追溯体系建设水平。加强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强化商品贸易经营秩序管理，促进零售商、供应商公平交易，不断改善商贸消费环境。

增强商贸安全管理。贯彻安全发展理念，规范商贸领域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创新安全生产管理方式，防范化解商务领域重大安全风险。坚持严格履职尽责，从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行政许可等方面加强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全市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三）推动城乡商贸体系建设

1. 加强商贸项目规划。编制中心城区及县域商业网点规划，优化商业网点规划布局，实现县县有连锁商超和物流配送中心、乡镇有商贸中心、村村通快递，推动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发展。

2. 发展城市商圈经济。做大做强商圈经济，发挥中心城区龙岩大道核心商圈省级示范商圈引领作用、推动万达商圈、交易城商圈、中山路商圈、上杭紫金财富广场商圈、长汀汀州古城商圈、

连城莲中路商圈和漳平八一路商圈等商圈发展，把发展商圈经济作为引品牌、促消费的重要举措。持续抓好龙岩未来城奥特莱斯、越秀陆地港冷链中心、上杭万达综合体等新一批商贸项目建设。

3. 打造夜间消费品牌。发展夜间经济新业态、新模式，提升夜间消费平台建设，在原来评定的一县一条特色街的基础上，再突出打造长汀南门街、新罗金融街、万达金街、上杭瓦子街、连城四角井等新一批夜间经济特色消费街区，打造闽粤赣边夜消费中心，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4. 推动城市一刻钟便民商圈建设。推进龙岩活禽交易市场，城区各类农贸市场、生鲜超市布局建设改造，鼓励福建见福、永辉超市、新华都超市等连锁品牌店建设，满足人民群众购物便利需要。

5. 推动县域商贸体系建设。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推动乡镇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或改造一批乡村振兴农贸市场项目。加快推进武平东留、桃溪，连城朋口、漳平南洋、长汀河田等省级商务特色镇微型商圈建设，继续培育上杭湖洋、漳平永福和西园、连城新泉等一批工贸型、农贸型省级商务特色镇，升级农村消费载体促进农村消费增长。

6. 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加大再生资源回收龙头企业招商引资，推动龙马环卫公司龙岩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可回收物回收体系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全市特别是中心城区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分拣中心、加工处理园区“三位一体”回收体系建设，配合

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两网融合”。

7. 打造龙岩特色产业展会品牌。落实好会展业扶持政策，利用好会展中心平台，抓好重大产业展会活动，打造金银首饰、宠物用品等龙岩特色会展品牌，力争中心城区月月有促销展会，鼓励各县（市、区）积极办展促销，努力打造闽粤赣边会展名城。

（四）推进老字号品牌发展

扩大龙岩老字号的认定和培育工作，积极申报创建福建老字号和中华老字号，充分挖掘老字号文化资源，发挥老字号的榜样示范和引领带动作用。支持老字号传承和产品设计创新，鼓励老字号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帮助企业积极开拓市场，培育老字号集聚发展，促进老字号创新经营管理模式，创新金融支持，培养传承人才，加强政策支持和信息引导，营造政府、企业共同促进老字号创新发展的良好环境。培育出一批文化特色浓、产品和服务质量优、品牌信誉高、市场竞争力强的龙岩老字号。

（五）大力培育龙岩客家菜品牌

实施闽菜--客家菜提升发展行动计划，打造全国知名的客家菜特色美食旅游目的地城市和魅力小吃之城。形成龙岩全域旅游和城市消费新名片。

深入实施餐饮业发展“三个一”工程（即一县推出一桌特色菜品、一县建设一条（座）美食街（城）、一县打造一批特色餐饮名店），持续开展年度龙岩十大特色美食镇（村）、十佳餐饮名店、十大烹饪名厨认定，组织实施龙岩老字号餐饮名店（企业）

系列申报认定，制作龙岩美食地图，推动北上广深厦榕龙岩餐饮名店建设，形成龙岩特色餐饮品牌集聚，知名度、影响力持续提升，实现餐饮赋能消费转型升级。

组织认定中心城区“幸福早餐工程”一批示范门店，有序扩大县域主城区幸福早餐示范门店覆盖面。研究出台支持中心城区移动餐车新业态发展的扶持政策，扶持培育一批移动餐饮业态发展，精准定位服务群体，提高服务覆盖面，增强移动餐饮和应急餐饮保障供应能力。

重点培育一批国家级、省级夜经济美食文化街（城）和老字号美食夜市。打造一批餐饮美食网红打卡点，实现美食地图线上电子化，在重要城市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厦门、福州等节点城市走出去创建一批闽菜-客家菜示范门店。组织申报认定一批国家级、省级、市级餐饮烹饪培训基地。支持龙岩技师学院、龙岩侨中等职业院校加大餐饮烹饪专业的教育投入，开展千名厨师培训工程（即每年组织开展各类餐饮烹饪技艺提升和行业管理培训 1000 人次），打造闽菜--客家菜培训就业全产业链。

（六）推动商贸物流业高质量发展

到 2025 年，初步建立畅通高效、协同共享、标准规范、智能绿色、融合开放的现代商贸物流体系，培育一批有品牌影响力的商贸物流企业，区域物流一体化加快推进，商贸物流服务质量和效率进一步提升，商贸服务业物流成本进一步下降。鼓励批发、零售、电商、餐饮、进出口等商贸服务企业与物流企业深化合作，

优化业务流程和渠道管理，促进自营物流与第三方物流协调发展。推广共同配送、集中配送、统一配送、分时配送、夜间配送等集约化配送模式，完善前置仓配送、门店配送、即时配送、网订店取、自助提货等末端配送模式。

第四节 高质量发展电子商务

打造电商优质品牌，争创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完善电商公共服务体系，优化平台载体，鼓励建设综合性电子商务平台。支持龙头企业、零售企业加快数字化转型，推动传统产业集群与电子商务深度融合，助力乡村振兴。

（一）大力推进商务数字化转型

1. 推动传统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推动传统制造企业“上云用数赋智”，培育以电子商务为牵引的新型智能制造模式。引导制造企业基于电子商务平台对接用户个性化需求，贯通设计、生产、管理、服务等制造全流程，通过数字化、智能化推进龙岩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

2. 支持传统零售业数字化转型

大力发展智慧零售，支持传统零售企业数字化转型，加快商业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推广自助终端、电子价签、智能货架、弹性供应链、溯源系统等实体门店数字科技。积极发展智慧街区、智慧商圈，推动智慧体育场馆建设，进一步丰富线下数字化消费场景。

3. 推动生活服务业电子商务深度应用

发展“数字+生活服务”，引导电商平台企业为线下生活服务企业提供营销、流量、数字化工具等服务，加快培育一批数字化生活服务领军企业。深挖龙岩“互联网+红色、绿色、客家旅游”潜力，探索“互联网+养老”新模式，构建龙岩智慧康养旅游服务新业态。

（二）加强电子商务平台建设

1. 加速培育本地电子商务平台

通过对本地电商龙头企业给予综合支持、鼓励采用新模式、新技术等方式，鼓励企业做大做强，加速培育本地电子商务平台。

2. 加大力度引进大型电子商务平台

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电商平台来龙设立功能性区域中心，着力吸引国内外成长性好、增长迅猛的电子商务企业来龙投资。针对字节跳动、美团、京东、天猫、拼多多、聚划算等国内电商巨头，提出“个性化”产业投资政策，精准开展项目对接、宣传推介和电商招商，加快电商项目引进步伐，尽快形成电商集聚，产生规模效益和生态效应。

3. 重点建设垂直电子商务交易平台

支持生产制造、生活消费品、生产资料、生活服务等行业和领域垂直细分龙头企业单独或联合开发自身的电商平台，发展一批销售类、服务类电商平台和直播电商基地，重点扶持一批产业链带动作用明显的本地垂直电子商务交易平台。

4. 争创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

以国家支持革命老区发展电商经济为契机，积极规划建设电商产业园，充分发挥互联网龙岩军团优势和龙岩互联网精英联合会作用，积极推动更多电子商务集聚区申报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力争实现零突破。

（三）促进农村电商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1. 积极开展“数商兴农”

扩充农村电子商务人才队伍，拓展电商人才培育渠道，完善电商人才培训体系。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对接网络销售平台，综合利用线上线下渠道，大力发展多样化、多层次的农产品网络销售模式，积极推广农产品“生鲜电子商务+冷链宅配”和“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等服务新模式。努力探索互联网+绿色生态优质农产品的农村电商“龙岩模式”。从营销好“闽西八大干”“闽西八大鲜”“闽西八大珍”等地方特色产品起步，通过特色农产品全面上行，打造全国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城。

2. 加强农村电商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以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工作为抓手，积极打造数字化消费基础设施，降低物流成本，提升农产品流通信息化水平，畅通农产品上行通道。建设“县域电商运营服务中心+乡（镇）电商服务站+村电商服务点”三级服务网络，为电子商务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公共服务保障。支持建设农产品分级、包装、预冷等产地初加

工和商品化预处理设施，提高农村产品商品化率。推广建设快递服务站、智能快递柜、无人售货机等智能终端设施，提升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

专栏 2：电商助力乡村振兴

加强电子商务三级物流体系建设。建成集仓储、配送为一体的县、乡、村三级电子商务物流体系，实现“一县一仓配、一乡一中心、一村一站点”的农村物流服务体系田头冷库。完善百香果、轻食、文创印刷、花卉等特色供应链建设。并完成物流仓配管理平台建设，通过制定相应的信息接口标准对接及处理电商仓储物流配送中心、分拨中心和末端投递服务站点的信息，对接电商企业、配送车辆、从业人员服务和认证考核信息，通过信息及业务整合，利用智能分析和规划，将物流快递配送服务进行合理规划，统一提供对外综合服务，采用大数据处理技术进行数据分析，实现信息化与智能化应用，优化了县域物流服务网络与设施，全面提升县域物流服务的整体质量和效率，实现打通“县-乡-村”物流环节的末端、堵点，做好最后一个公里的配送服务，为农村电商的快速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第五节 大力发展跨境电商

探索具有“国家标准、老区实践”龙岩特色的跨境电商发展新模式，重点打造“两平台+八体系”，培育外贸新动能，实现“龙岩质造、链动全球”。

（一）强化跨境电商主体培育

结合龙岩传统产业优势，大力推进龙岩制造和跨境电商深度融合，依托重点项目，打造“龙岩名片”。深挖“互联网龙岩军团”资源，积极实施跨境电商领域“龙商回归”工程，大力引进跨境电商知名品牌企业落户，促使跨境电商集聚发展。

积极参与线上涉外展会，建立线上线下联动的产销对接机制，推动形成辐射“一带一路”、面向全球的跨境电商品牌营销网络。落实“丝路电商”政策措施，加快“丝路电商”发展。

与现有各类产业园区融合发展，构建“一区多园”的产业布局。在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区）主城区建设“1+N”个市（县）域性的跨境电商孵化中心（基地），促成产业链式集聚发展。

（二）健全跨境电商服务体系

完善跨境电商综试区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体系，为综试区内企业提供交易、支付、通关、物流、税务、结算、研发设计、推广、运营等全方位服务，进一步完善跨境电商产业链和生态圈。完善线上公共服务平台功能，推进监管仓及各类仓储、查验设施改扩建，满足跨境电商业务发展需要。

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拓宽参与跨境电商交易的企业营运资金获取渠道，大力发展在线供应链金融平台，创新应收款融资、企业白条等在线供应链融资产品，建立一站式跨境电商金融服务体系。

（三）完善跨境电商物流体系

重点提升跨境电商和物流的对接质量,形成适应电商生态圈的物流体系。鼓励企业通过 9610、1210、9710、9810 等监管模式开展进出口业务。加强闽台电商物流合作,鼓励台湾企业来龙设立电商物流企业,联合打造跨境电商物流服务平台。探索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内开展“网购保税+线下自提”业务,进一步推广跨境电商零售进出口业务。

加强与深圳、厦门等地的跨境电商联动,加密来往卡班,加快建设龙岩中欧班列,打通龙岩与沿海沿边城市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物流通道。加快建立保税公共仓储、海外重点国家物流专线等相结合的跨境物流服务体系。

鼓励传统外贸企业、跨境电商和物流企业等参与海外仓建设,提高海外仓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促进中小微企业借船出海,带动国内品牌、双创产品拓展国际市场空间。支持综合运用建设—运营—移交(BOT)、结构化融资等投融资方式多元化投入海外仓建设。鼓励海外仓企业对接综试区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国内外电商平台等,匹配供需信息。

(四) 推进跨境电商育才工程

外引内培,孵化跨境电商专门人才。强化人才激励政策完善人才引进机制,吸引跨境电商核心人才、团队及项目落地龙岩,为龙岩集聚一批跨境电商领军人物;对跨境电商企业、传统企业、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分层次、多梯度的培训,强化业务知识学习,扶持并认定一批跨境电商领域的职业(工)技能培训基地。

产教融合,校企协共育跨境电商人才。深化有关跨境电商的校企合作项目,鼓励高校积极探索与企业共建混合所有制的跨境电商二级学院,培养具有竞争优势的行业核心人才。开展电商人才培养研修班,并邀请业界精英和行业专家对龙岩跨境电商的人才培养体系进行研究和探讨,提升跨境电商人才培养的质量和效率。

(五) 打造跨境电商信息共享平台

探索建立中国(龙岩)跨境电商综合信息共享服务平台,统一信息标准、信息备案认证、信息管理服务,实现金融机构、跨境电商、物流企业之间信息共享,以及政府和口岸各部门之间信息互换、监管互认以及执法互助。打通与“关、税、汇”和市场监管等部门的数据接口,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实现海关、税务、外管、金融、保险、物流等各环节的信息互通,为跨境电商信息流、资金流、货物流“三流合一”提供数据支撑,实现数据有序流动和共享。

逐步建立以平台数据为依据,以市场主体全样本调查为基础,以电商平台交易情况、部门数据和抽样调查为补充的跨境电商统计监测体系。积极探索监管新模式,利用“互联网+”技术建设和完善信息监管平台,通过监管集约化模式改革,不断优化核查运行机制,加强跨境电商监管,积极引导行业自律。

(六) 构建风险防控长效机制

建立健全跨境电商业务全流程风险管理和防控体系,在关键

流程和节点开展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预防和风险处置，实现跨境电商“安全规范、风险可控”。发挥行业服务机构和平台作用，探索建立跨境电商消费纠纷解决机制。有效预防违法行为发生，增强入驻综试区的电商企业、物流企业、金融企业以及用户的安全性，赋予企业和用户强大的安全归属感。

专栏 3：建设中国（龙岩）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中国（龙岩）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获批于 2020 年 4 月，通过全面建成龙岩跨境电子商务“两平台、八体系”，将龙岩综试区打造成以“数字化监管+在线化贸易+网络化服务”为主要特征，以跨境电商“平台运营服务+培训孵化服务+仓储物流服务”为核心竞争力，“关、税、汇”合一，“商流、物流、资金流”一体化发展的青年人才创业创新和就业高地，对标“三个中心”建设，实现“两个一百”目标，形成具有“老区实践”和“龙岩特色”的跨境电商生态区。

两平台：线上公共服务平台、线下园区服务平台。

八体系：信息共享、金融服务、智能物流、品牌营销、信用体系、统计监测、风险防控、人才服务体系。

三个中心：闽粤赣边跨境电商孵化培训中心、集聚运营中心、仓储物流中心。

两个一百：实现跨境电商线上公共服务平台上的备案企业 100 家，实现全市跨境电商年进出口货物总额达 100 亿元。

第六节 推进陆地港发展建设

落实福建省商务厅有关鼓励陆地港发展的政策建议，切实发挥龙岩市陆地港对外开放重要门户功能和内陆开放高地引领作用，全方面、多层次加快陆地港发展建设，早日将龙岩陆地港建设成具有区域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内陆港。

（一）加快发展多式联运

优化陆地港的集疏运体系，完善公路、铁路运输系统，强化铁路港与航运、机场、公路货运站以及城市产业园区的统筹布局，降低物流综合成本。推动综合运输发展，支持铁路、公路、水路、民航等多种运输方式相配合、协同发展，采取铁海、公铁海、铁公机联运等复合式运输，争取在多式联运上形成规模，打造面向世界的多式联运国际通道。抓住“一带一路”倡议发展契机，建设开行中欧（亚）列班，打开企业国外市场。

（二）构建多元化投资体系

改革陆地港投融资体制，按照“政府主导，多元化投资，市场化运作”总体思路，拓宽投融资渠道，吸纳多种渠道的资本。尝试市场化运作，回转陆地港在运营过程资金，发挥市场资源配置作用，形成资本投资、业务升级、市场盈利的良性循环。

（三）提升口岸通关效率

推行“单一窗口”“货物分类监管”“先入区后报关”“批次进出、集中申报”等制度，争取进口直通，加大出口直放实施力度。梳理公开经营服务名目和标准，加强对口岸收费项目、收

费标准、收费行为的监管。利用对应的港口群资源，在陆地港开展提还箱业务，降低企业综合物流成本，提高箱利用率。提升口岸信息化、自动化水平，简化非必要的工作流程，加强与港口信息联动，缩减货物通关时间，提高通关便利化水平。

（四）带动口岸经济发展

发展特色口岸经济，发掘地区产品优势，争取设立国家指定特色产品口岸，建立红酒等指定口岸功能，为当地及周边外贸进出口企业提供订舱、报关、报检、监管、签发提单等一站式服务。发挥陆地港口岸经济与区域经济发展的协同作用。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重点，加强产业对接与合作，延伸产业链和提升价值链。支持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发展，鼓励企业在沿线国家建设“海外仓”，进一步扩大出口份额，提升口岸的使用效率和竞争力。支持重点出口产品入驻阿里巴巴等海外仓，提升海外出口业务，助力产品线上销售。

（五）拓宽直通业务

加强与国家海关部门的对接沟通，积极与沿海港口合作，建设“一对多”的公共陆地港，加快实现与沿海沿边口岸的全面直通。引导进出口企业通过陆地港进出口货物，做大陆地港进出口体量。巩固原有直通商大客户，积极寻找新客户，增强出口后劲。运用专业的物流服务配合企业的“走出去”战略，为重点出口产业寻找贸易伙伴，积极拓展项目境外业务，持续做大陆地港出口直通业务量。

（六）与福建省自贸试验区建立联动发展区

主动对接自贸区，认真落实自贸区复制推广经验，承接自贸区政策“外溢”效应。加强与自贸区港口合作，形成信息联动、规划联动、功能联动、运营联动，助力港口规模壮大，与自贸区港口形成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良好局面。出台一揽子承接自贸区“外溢效应”的产业发展规划，分别以新罗区、龙岩经济开发区为载体，做好数字经济后台服务、物流仓储等项目的对接和“溢出”，以有色金属、机械设备产业作为承接福建自贸区外溢效应支点，做好产业对接。通过发展优势产业，完善产业链配套，提高政府公共服务水平。

（七）积极争取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政策支持

利用中央、省对口帮扶开展政策对接，以《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总体方案》为依据，积极争取相关政策支持。争取国家有关部（委）支持我市开行中欧（亚）班列，对其他地区向老区转移的企业，按原所在地区已取得的海关信用等级实施监督。

第七节 优化双向开放布局

提升外资利用质量，优化外资结构，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并重，积极融入全球价值链、产业链、供应链，加快对外投资步伐，拓宽市场空间，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全面落实外商投资法及实施条例，落实两清单一目录，制定新的外商投资促进政策，创造良好的内外投资环境，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间的交流

合作，提升对外投资合作水平。

（一）提升外资利用质量

1. 加强重点产业外资引进。围绕我市“5+N”产业发展目标，加快融入“一带一路”倡议和“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布局，扩大对外开放力度，鼓励和引导外资投向高端制造、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等先进制造业以及现代服务业，重点投向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生物与医药和高端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参与我市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环保、文旅康养、教育等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建设，努力补齐我市外资引进和利用短板。

2. 突出重点区域外资引进。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和两种资源，以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作为今后承接外资产业转移的重点区域，全面加强在科技、产业、经贸、旅游、文化、交通等领域的紧密合作。充分发挥粤港澳“半天经济圈”的交通优势，鼓励企业参加港澳专业展会、经贸活动，推进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各领域的招商引资。充分利用海峡两岸产业博览会平台，以国台办对口帮扶为契机，提升对台的引资工作。深度融入“一带一路”、海丝核心区大平台，积极引进面向“一带一路”国家的国际先进制造业龙头企业，争取企业的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和结算中心向龙岩转移聚集。加大“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招商引资力度，力争在欧美日招商引资方面实现新突破。

（二）扩大对外经济合作

1. 积极培育本土跨国公司。鼓励具有规模实力、品牌优势、

市场基础的优质龙头企业，采用并购和股权投资、绿地投资等方式对外投资，实现从品牌“走出去”到企业“走出去”的转变。引进境外资金、先进技术，学习和借鉴知名跨国公司管理经验和经营模式，进一步加强与跨国公司之间的交流合作，逐步扩大跨国经营规模，提升企业国际竞争力，早日形成一批在行业领先的跨国公司。

2. 挖掘投资贸易合作新亮点。重点扶持紫金矿业、龙净环保、永强岩土、宏贯路桥、龙合智能、紫金建设、龙马环卫等 7 家重点外经企业，提升“走出去”的规模和水平。鼓励企业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投资设立展销中心、营运中心和跨境电商配送中心，促进双向贸易有效扩大。深化推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投资贸易合作，加快我市在“海丝”沿线国家供应链布局，建立国际营销网络，拓展海外销售网点。

3. 加强国际投资合作。支持我市有条件的企业加强国际化发展，与“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国家城市开展经贸、科技、文化、教育等多方面的投资交流合作，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鼓励我市企业产品、服务、技术、品牌、标准等全方位走出去，关联企业“携手走出去”，内外联动，不断提高对外直接投资质量。建立跨国民营企业经验分享和境内外对接等交流机制，及时跟踪对外投资企业动态发展，帮助企业化解各种潜在风险，为企业依法合规开展对外投资合作提供有力保障。

4. 鼓励企业参与境外工程承包项目建设。支持我市工程建设

企业“走出去”，承揽与其实力、规模相匹配的国外矿山工程、环保工程、水电工程、基建工程等工程项目，扩大承包工程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市场份额，提高国际竞争力。

5. 推进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鼓励企业入驻福建省在肯尼亚、柬埔寨等国建设的境外经贸合作区，引导支持有一定竞争实力的企业积极投资建设境外合作园，推动优势产业在境外集群发展。支持和稳步推进紫金矿业境外园区项目，带动相关企业抱团出海，实现集团发展，打造我市乃至我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境外产业合作平台。借鉴国内开发区和境外先进园区管理经验，创新发展模式，探索我市与境外合作区当地政府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做大做强我市的境外经贸合作区。

（三）改善双向投资环境

1. 优化外商投资环境。开展跨境服务、纠纷处理、跨境产权保护等工作，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提高外资企业备案效率、简化办事程序、压缩审批时限，提高外商满意度和获得感。

2. 创造企业“走出去”有利条件。搭建我市“走出去”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商业信息、法律、金融、政策等全方面咨询业务。大力宣传“走出去”成功案例，主动为企业提供业务培训及资金支持，营造“走出去”的良好氛围。利用好广交会、高交会等交友平台，发挥驻外联系办及各地招商协会的作用，广泛

聚集资源，整合和利用好境内外要素资源，争取让更多企业“走出去”。

专栏 4：优化双向开放布局提升行动

中国福建—塞尔维亚“两国双园”：中国和塞尔维亚两国具有良好的传统友谊，中国—塞尔维亚“两国双园”构想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一带一路”和“海丝”国家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落实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重要渠道。中塞“两国双园”项目中方园区拟以福建省省级开发区——上杭工业园区为核心区，包括：南岗片区、蛟洋片区和白沙片区，塞方园区以波尔市金铜矿园区、丘卡鲁佩吉铜金矿区及普拉霍沃化工园区为核心区，加强推动两个园区在资源共享、产业共促、企业互动交流合作，并发挥龙头企业领先优势和主导作用，以具体项目为牵引和抓手，务实推进中塞双方在新一代移动通信、人工智能、新材料、新能源等新技术，以及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领域的合作，持续助力中塞产业和经贸合作创新发展，共建“一带一路”和中国-中东欧合作典范项目、中塞双向投资贸易合作重要平台和通道、中塞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培育基地。

紫金投资“十国行动”：紫金矿业集团是一家以金铜等金属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及工程技术应用研究为主的大型跨国矿业集团。2021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收 1099 亿元，归母净利润 66.49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32%、174%。公司位居 2021《财富》世界 500 强第 486 位。目前，紫金矿业集团海外项目主要分布在俄罗斯、塞尔维亚、澳大利亚、巴布亚新几内亚、塔吉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南

非、刚果（金）、厄立特里亚、哥伦比亚、秘鲁、圭亚那等 12 个国家，其中刚果（金）的卡莫阿-卡库拉铜矿是非洲大陆有史以来的最大铜矿项目，商务部“丝路明珠”项目紫金矿业塞尔维亚铜矿项目总投资 15.24 亿美元，也是迄今为止中国对塞尔维亚最大的投资项目。“十四五”期间，充分发挥紫金矿业龙头优势，利用友好双边关系以及项目所在国的影响力，通过以点带面，推进投资贸易便利化，拟在俄罗斯、塞尔维亚、澳大利亚、塔吉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南非、刚果（金）、哥伦比亚、秘鲁、圭亚那等 10 个国家，通过大项目带动大产业，带动我市优势产业如工程机械、环保设备、汽车及专用车、有色金属等企业在海外国家和地区投资建设生产基地、设立贸易网点、承包境外工程、对外劳务。推动龙岩企业大规模“走出去”，形成全方位、多领域、深度融合、互利合作的全面开放新格局，提升龙岩整体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为双边企业开展投资贸易合作创造更有力的条件。

第四章 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全面领导，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主体责任，以党风带政风，确保各项商务工作顺利开展。落实市政府主要领导牵头，分管领导负责，相关部门参与，成立商务发展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协调各部门解决商务经济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制定商务发展年度目标，加强对商务工作的领导监督，全力贯彻落实各项政策措施，推进商贸流通业、招商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加强规划实施管理，组织开展中期评估和终期实施评价，若外部环境出现重大变化，经评估，可适当调整本规划的目标和任务。

（二）政策保障

积极出台相关鼓励政策措施，加大对商贸流通业发展的支持力度，支持商贸流通自主创新、业态突破和集聚发展。促进部门间政策协调，加强商务领域政策与产业、财税、金融、人才等政策的集聚整合，系统规划跨境电商、对外投资、外资引进、内贸流通等政策措施。加大对中央、省、市促进商贸流通发展有关政策的宣讲力度，加强对政策措施实施的动态跟踪和检查评估，确保政策措施落实到位。通过政策支持，促进商贸业管理体制创新，推动商贸流通业转型发展。

（三）财税保障

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衔接协调，明晰市、区(市)政府支

出责任。强化商务资金使用绩效管理，以绩效评价为导向，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认真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部署，扎实做好财税金融政策支撑。研究设立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采用市场化方式运作，按照事后奖补、投入补贴、贷款贴息等方式，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商业模式转型、业态壁垒突破、双向投资扩大等。深化财税金融政策制度的落实，通过财税金融政策鼓励企业发展技术创新，支持企业开展融资租赁、信用担保、质押贷款等贸易融资，拓宽商贸企业融资渠道。更好发挥开发性金融、政策性金融在基础设施建设、公共产品供给中的融资作用，放大政府投资引导作用，鼓励社会投资。

（四）空间保障

优化土地空间结构和功能布局，合理布局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优先保障大型商业中心、特色商业中心、新型商业园区等重大项目的用地空间。联合开展新建商业发展空间的规划研究，加强与周边商旅文融合发展，推进企业集聚抱团发展，推广在建项目实施立体开发和空间综合利用。加强对配送分拨中心、零售商业用地等重要商业设施用地的支持。坚守用地红线，打造多规合一体系，科学统筹生产、生活、生态，把龙岩空间规划做得更有水平。预留一定商业发展弹性用地，为新技术应用、未来业态发展提供拓展空间，为城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更有力的空间保障。